

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关于转发《2024 年度本市中等职业学校课

改课题立项申报的通知》的通知

为深化本市中等职业学校课程教学改革,焕新教师课改理念,增强研究意识,全面提升广大教师的课改行动能力与教育科研能力,请有意向的学校从 2024 年度内涵建设项目中择优推荐申报立项,我校将组织立项评审,并对通过评审的项目进行统一的指导和验收管理。

一、选题指南

上海市中职课改课题以现代教育理念为指导,反映职教改革发展趋势,引领职教课改方向,关注当前中等职业教育课程改革中的热点、重点和难点问题,突出价值性、应用性和实践性。建议参照以下课题指南选题。

2024 年度中职课改课题选题指南

- v 重大主题教育融入中职课程教学的实践研究
- v 职业学校特色课程思政资源开发与实践研究
- v 专业课程融入思想政治教育的路径、策略与实践研究
- v 面向新科技革命的中职学校专业群建设的实践探索
- v 职业教育产教深度融合实践研究
- v 技术技能人才创新培养的实践研究
- v 生成式人工智能在中职专业教育教学中的应用研究
- v 数字技术支持的学习方式变革研究
- v 多模态学习资源开发、组织与应用研究
- v 新型虚实融合学习空间的探索与实践
- v 新课标背景下中职公共基础课程与教学改革研究
- v 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与评价体系改革的实践研究
- v 职业教育新形态教材建设与应用研究
- v 中国特色学徒制人才培养的实践研究
- v 中高中本贯通人才培养的实践研究
- v 职普融通模式、路径与策略的研究
- v “一带一路”倡议下学校国际化办学探索与实践
- v 新时代职教教师专业发展研究
- v 新时代职业学校学生发展研究

二、申报要求

1. 每一个申报项目均需独立填写 2024 年度市级课改课题立项申报书(见附件),命名格式为:学校名称-课改课题-项目名称。

2. 每位申请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。在申报截止日前，已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市级立项课改课题尚未结题的，不得申请。

3. 市级课改课题建议研究周期为一年，本年度立项课题完成时限为 2025 年 4 月 30 日。

4. 市级课改课题研究由各所学校内涵建设提供经费保障，不再另立申请市级专项经费。

5. 申报材料以学校为单位统一递交，不接受个人单独申报。

书面申报材料一式三份，电子申报材料发送至邮箱 924996837@qq.com，邮件主题为：“2024 年**学校课改课题立项申报书”。由教研（督导）室统一组织课题上报。

6. 申报材料递交截止时间为：2024 年 4 月 15 日。

联系人：张梦 联系电话（内线）：8045

附件：2024 年度上海市中等职业学校课改课题立项申报书

教研（督导）室

2024 年 4 月 1 日